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Net Group Limite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醫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NetGroup.com刊載。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77.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15.2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約為3.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3.3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7,377	62,227
其他收入	5	609	84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34)	(132)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33,743)	(28,069)
員工成本		(19,885)	(18,0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03)	(1,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30)	–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7,977)	(5,148)
租賃開支		(1,072)	(5,843)
財務成本		(336)	–
其他開支		(9,845)	(10,217)
無形資產攤銷		(786)	(393)
除稅前虧損	7	(2,425)	(6,213)
所得稅開支	8	(700)	(216)
期內虧損		(3,125)	(6,42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286)	(683)
外幣匯兌儲備的重新分類調整：			
—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撥出		273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138)	(7,112)
每股虧損—基本(港仙)	10	(0.30)	(0.6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500	11,014
使用權資產	11	14,225	–
商譽	15	19,483	19,483
其他無形資產		5,501	6,287
應收或有代價	16	2,960	2,800
其他應收款項	12	–	317
租金按金	12	1,181	3,268
遞延稅項資產		1,202	1,155
		<u>54,052</u>	<u>44,324</u>
流動資產			
存貨		781	7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506	12,965
應收關聯方款項		315	506
可收回稅項		–	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727	27,486
		<u>38,329</u>	<u>41,79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275	17,291
合約負債	13	11,092	14,327
租賃負債		4,612	–
應付稅項		725	–
		<u>31,704</u>	<u>31,618</u>
流動資產淨值		<u>6,625</u>	<u>10,1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677</u>	<u>54,501</u>

	附註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730	–
修復成本撥備		650	–
遞延稅項負債		1,183	1,249
		<u>10,563</u>	<u>1,249</u>
資產淨值		<u>50,114</u>	<u>53,2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0,400	10,400
儲備		39,714	42,852
		<u>50,114</u>	<u>53,25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u>10,400</u>	<u>51,853</u>	<u>(1,253)</u>	<u>20,515</u>	<u>55</u>	<u>(28,318)</u>	<u>53,252</u>
期內虧損	-	-	-	-	-	(3,125)	(3,12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286)	-	(286)
外幣匯兌儲備的重新分類調整：							
—於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時撥出	-	-	-	-	273	-	27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3)	(3,125)	(3,138)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10,400</u>	<u>51,853</u>	<u>(1,253)</u>	<u>20,515</u>	<u>42</u>	<u>(31,443)</u>	<u>50,114</u>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u>10,400</u>	<u>51,853</u>	<u>(1,253)</u>	<u>20,515</u>	<u>537</u>	<u>(14,881)</u>	<u>67,171</u>
期內虧損	-	-	-	-	-	(6,429)	(6,429)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683)	-	(68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683)	(6,429)	(7,112)
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10,400</u>	<u>51,853</u>	<u>(1,253)</u>	<u>20,515</u>	<u>(146)</u>	<u>(21,310)</u>	<u>60,059</u>

附註：於2012年11月，本集團向當時為康齒服務有限公司、醫匯服務有限公司及醫匯醫務中心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醫匯控股有限公司(陳志偉先生為其最終擁有人及控股股東)提供一筆本金額為13,663,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免息貸款。該免息貸款初步按實際年利率3.25%根據公平值12,410,000港元計量，後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初步確認該免息貸款時產生的公平值調整1,253,000港元在權益中確認為向一名股東作出的視作分派。該筆貸款已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償還。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588</u>	<u>(2,831)</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13)	(1,737)
關聯方還款		191	42
已收利息		15	215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	35,000
結算應收貸款所得款項		-	5,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5	-	(29,25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407)</u>	<u>9,267</u>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5,664)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u>(5,664)</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483)	6,436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76)	(5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486</u>	<u>23,27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3,727</u></u>	<u><u>29,20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應收或有代價(如適用)除外。

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導致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訂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診所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跟隨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之計量，並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發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為計量本集團於其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本集團會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故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暫時差額不會於初步確認時及於租期內確認。

作為出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於2019年4月1日生效，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分配合約之代價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基於其相對單獨售價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分租

當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時，其將主租賃事項及分租事項入賬列為兩份獨立合約。分租將參考主租賃事項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而未參考相關資產。

租賃修訂

本集團自修訂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修訂入賬為新租賃，將任何與原有租賃有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作新租賃之租賃付款之一部分。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積影響已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異已於期初保留盈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之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有關資產之類似剩餘租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香港若干物業的租賃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之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確認18,885,000港元租賃負債及18,241,000港元使用權資產。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相關實體所應用的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約為5.13%。

	於2019年 4月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9,419
加：現有租賃的租賃修訂所產生的租賃負債(附註)	2,164
減：確認豁免 — 短期租賃	<u>(1,668)</u>
	<u>19,915</u>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及於2019年 4月1日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u>18,885</u>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0,155
非流動租賃負債	<u>8,730</u>
	<u>18,885</u>

附註：本集團通過訂立新租賃合約續租若干診所，該等新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後開始，並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入賬列為現有合約的租賃修訂。

於2019年4月1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 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8,885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按金調整	(a)	254
減：於2019年4月1日與免租期有關的應計租賃負債	(b)	<u>(898)</u>
		<u>18,241</u>

附註：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本集團將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之租賃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付款定義，該等按金並非有關相關資產使用權之付款，故獲調整以反映過渡之貼現影響。因此，254,000港元已獲調整至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b) 免租期

此與出租人為租賃物業提供免租期之應計租賃負債有關。租賃優惠負債於2019年4月1日之賬面值於過渡時調整至使用權資產。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除分租租約(本集團擔任當中的中介出租人)外，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過渡調整，惟須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而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於初步應用日期後已定約惟未開始有關現有租賃合約下的相同相關資產之新租賃合約，猶如現有租賃於2019年4月1日修訂一樣入帳。應用對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然而，自2019年4月1日起，有關已修定租賃期於修定後的租賃付款於已延長租賃期透過直線法確認為收入。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於2019年4月1日生效。分配基準之變動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作為出租人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及2019年9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於本中期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為對於2019年4月1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不計入在內。

	先前 於2019年 3月31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 於2019年 4月1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8,241	18,241
租賃按金	3,268	(254)	3,01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開支	(6,022)	898	(5,124)
租賃負債	-	(10,155)	(10,15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8,730)	(8,730)

附註：就呈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量而言，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的2019年4月1日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3.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編製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所作出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下列於本中期期間新應用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除外：

釐定租期及貼現率

於釐定租期時，本集團會考慮引發行使延長租約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約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延長租約選擇權(或終止租約選擇權後的時期)僅於合理確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期。由於無法合理確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故此潛在未來現金流出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須檢討有關評估。

在釐定貼現率時，本集團須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與該租賃的條款及條件，就釐定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牙科方案及牙科服務包括(i)為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及(ii)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以下牙科服務及隱適美治療服務。

牙科方案

本集團的牙科方案服務指與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訂立的年度預付款合約產生的年度預付款。該等客戶通常會按每名計劃會員的定額年度服務費繳款，而每名計劃會員一般有權在一年內前往本集團的牙科診所，免費或以指定價格(不論是否分擔付款)接受若干牙科服務。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的履約義務是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同時享受該等牙科服務。

本集團通過在約定的合同期內向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履行履約義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在整個合同期內享受牙科服務。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牙科服務

本集團的一般牙科服務指牙齒護理服務，如洗牙、補牙、口腔內X射線及病人的例行口腔檢查。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特定牙科服務的協定價格收取一次性一般牙科服務費。本集團有義務執行牙醫或衛生員為病人提供的一般牙科服務。於牙科診所完成一般牙科服務後，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就隱適美治療服務而言，本集團通過提供諮詢服務來完成履約義務，以便在牙醫的指導及控制下移動及對齊病人的牙齒。收益在病人接受並同時享受病人牙齒移動及對齊的益處的時間內確認。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義務，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醫療方案服務包括(i)向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方案服務；及(ii)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如下醫療服務。

醫療方案服務

本集團通過在約定的合同期內向企業員工及保險公司計劃會員提供連續醫療方案服務來履行履約義務，並且企業的員工及保險公司計劃會員有權在整個合同期內享受醫療方案服務。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醫療服務

本集團經營醫療診所，為病人提供普通醫療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主要是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服務、體檢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在醫療診所完成一般醫療和男士健康服務後，本集團立即履行履約義務，因此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41,119	36,258	77,377	-	77,377
分部間收益	<u>458</u>	<u>-</u>	<u>458</u>	<u>(458)</u>	<u>-</u>
分部收益	<u>41,577</u>	<u>36,258</u>	<u>77,835</u>	<u>(458)</u>	<u>77,377</u>
分部溢利	<u>462</u>	<u>2,650</u>	<u>3,112</u>		3,112
未分配開支					(5,820)
未分配收入					477
未分配虧損					<u>(194)</u>
除稅前虧損					<u>(2,425)</u>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25,166	37,061	62,227	-	62,227
分部間收益	<u>521</u>	<u>-</u>	<u>521</u>	<u>(521)</u>	<u>-</u>
分部收益	<u>25,687</u>	<u>37,061</u>	<u>62,748</u>	<u>(521)</u>	<u>62,227</u>
分部(虧損)溢利	<u>(2,290)</u>	<u>2,039</u>	<u>(251)</u>		(251)
未分配開支					(6,582)
未分配收入					752
未分配虧損					<u>(132)</u>
除稅前虧損					<u>(6,213)</u>

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護方案(主要包括企業及保險公司)：		
醫療方案		
— 保險公司	15,625	15,417
— 企業	8,542	11,614
	<u>24,167</u>	<u>27,031</u>
牙科方案	3,010	2,666
向自費病人(指前往本集團營運的醫療中心 或牙科診所並自行支付開支的個別病人) 提供醫護服務：		
醫療服務	12,091	10,030
牙科服務	38,109	22,500
	<u>77,377</u>	<u>62,227</u>

5.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1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00
銀行利息收入	15	103
租金收入	461	358
其他	133	268
	<u>609</u>	<u>841</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44)	(132)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的虧損	(50)	–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160	–
	<u>(34)</u>	<u>(132)</u>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而達致：		
董事酬金	2,238	2,088
員工(不包括董事)薪金及津貼	16,910	15,192
員工(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37	757
員工成本總額	<u>19,885</u>	<u>18,037</u>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33,743	28,06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7,977	5,148
經營租賃租金	1,072	5,843
核數師酬金	200	250
	<u>700</u>	<u>216</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829	281
遞延稅項	(129)	(65)
	<u>700</u>	<u>216</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按16.5%徵稅。於香港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3,125)</u>	<u>(6,429)</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40,000</u>	<u>1,040,000</u>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本期及上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撇銷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約144,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32,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費約613,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737,000港元)，以擴展及升級本集團的營運能力。

本集團取得辦公場所及診所用途的控制權，期限為1至4年。於2019年4月1日(即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18,241,000港元(未經審核)及租賃負債18,885,000港元(未經審核)。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7,486	8,094
其他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1,266	2,102
— 預付款項	2,466	2,630
— 租金及水電費按金	3,469	3,7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4,687	16,550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12個月內到期的 應收款項	(13,506)	(12,965)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租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1	3,585
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租金按金	1,181	3,268
— 其他應收款項	—	317
	1,181	3,585

本集團客戶一般會以現金、信用卡及易辦事系統(「易辦事」)繳付。就信用卡及易辦事付款而言，銀行將一般於交易當日後數日繳付。以醫療卡支付的客戶付款一般將由醫療卡發卡公司或銀行自發票日期起60至90日內結算。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891	4,362
31至60日	2,054	2,199
61至90日	463	1,409
91至180日	78	124
	7,486	8,094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9,858	10,89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365	377
修復成本撥備	939	—
應計開支	3,763	6,022
	<u>15,925</u>	<u>17,291</u>
減：		
修復成本撥備的非流動部分	(650)	—
	<u>15,275</u>	<u>17,291</u>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中的1,061,000港元為應付齒立方有限公司(「齒立方」)的款項，該公司為本集團2018年7月收購的恒泉有限公司(「恒泉」)的董事趙創波醫生(「趙醫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

下表載列於各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770	5,194
31至60日	1,561	3,011
61至90日	2,045	2,520
91至180日	482	167
	<u>9,858</u>	<u>10,892</u>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客戶的預付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悉數確認為收益。

14. 股本

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的股本指本公司截止2019年9月30日的已發行及悉數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4月1日、2019年3月31日及 2019年9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4月1日、2019年3月31日及 2019年9月30日	<u>1,040,000,000</u>	<u>10,400,000</u>

1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Medinet (BVI) Limited (「**Medinet BVI**」)、本集團獨立第三方Tradewide Investments Limited (「**賣方**」)及周啟文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的一份收購協議，Medinet BVI同意按現金代價32,000,000港元收購賣方當時的全資附屬公司恒泉的全部股權。該交易已於2018年7月完成，及於收購日期就恒泉確認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之公平值為7,927,000港元。恒泉從事提供牙科服務，主要包括正畸治療、牙齒激光植入手術、牙齒美白和其他一般牙科服務。收購恒泉乃為了繼續擴大本集團的牙科服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2,000
應收或有代價(附註)	<u>(4,590)</u>
總計	<u>27,410</u>

附註：應收或有代價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按公平值計量。

為數697,000港元的收購相關成本已從已轉讓代價中剔除，並於本期確認為開支，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項目內。

根據收購協議，趙醫生及齒立方分別向本集團保證，經調整若干成本及開支後，恒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除稅前淨溢利(「**經調整淨溢利**」)不得少於7,000,000港元(「**保證淨溢利**」)。倘某個財政年度的經調整淨溢利低於保證淨溢利，則趙醫生及齒立方應向本集團支付差額。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按暫定基準釐定)：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60
無形資產	7,46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4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15)
遞延稅項負債	(1,368)
合約負債	(2,167)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齒立方	(1,061)
應付稅項	(205)
	<u>7,927</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為1,270,000港元。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1,270,000港元。預計不能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在收購日期的最佳估計為零。

收購產生的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

	千港元
已轉讓的代價	27,410
減：收購的資產淨值	<u>(7,927)</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19,483</u>

收購恒泉將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括控股權溢價。此外，為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與預期的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恒泉經整合的人工的利益相關的金額。該等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收購產生的商譽預計不會就稅務目的作出抵扣。

收購恒泉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的現金代價	32,000
減：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2,747)</u>
	<u>29,253</u>

2018年中期期間虧損中的1,421,000港元溢利乃歸因於恒泉產生的額外業務。本期間的收益包括恒泉產生的13,997,000港元。

倘收購事項已於2018年4月1日完成，則本期間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87,934,000港元，及本期間的虧損約為6,072,000港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一定表示收購事項於2018年4月1日完成情況下本集團的實際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16.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460	3,234
離職後福利	45	45
	<u>3,505</u>	<u>3,279</u>

除上述者外，期內，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方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Face Factor Limited	關聯公司	租金收入	<u>461</u>	<u>46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為企業醫護方案提供商之一及自1994年起一直於香港提供服務。我們的主要業務為通過量身定製設計向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醫療及牙科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物有所值及全面的醫護方案。目前，我們於香港經營兩家醫匯中心、七家牙科診所及一家DNA遺傳試驗中心，以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以及實驗室服務。此外，本集團亦於2018年6月在深圳成立一家牙科診所（「深圳牙科診所」），以把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快速增長及蓬勃發展的醫療市場。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8年7月，本集團變更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上市」）之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以收購恒泉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牙科業務（「被收購業務」），該公司主要從事經營提供牙科服務（包括隱適美治療、植入手術及牙齒美白等）牙科診所業務。連同深圳牙科診所的成立，本集團來自自費病人牙科服務的收益增加約69.4%，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15.6百萬港元。此外，由於對行政成本及經營成本進行有效控制，我們於期內的虧損淨額亦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4百萬港元有所改善，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1百萬港元。

儘管深圳牙科診所導致我們的盈利減少，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積極開發市場及亦對中國代表處及深圳牙科診所的經營及行政成本進行控制。根據我們於香港醫護行業的25年經驗，我們相信日後中國業務將向好。

儘管香港面臨諸多政治及經濟不確定因素，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將促進我們提供醫療及牙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核心業務，亦抓住新的增長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2.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7.4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明細連同比較數字：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	24,167	27,031	(10.6%)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	12,091	10,030	20.5%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	3,010	2,666	12.9%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	38,109	22,500	69.4%
	<u>77,377</u>	<u>62,227</u>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護方案所得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7.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4.2百萬港元，減幅約10.6%，主要由於醫療方案的合約客戶數目減少所致。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1百萬港元，增幅約20.5%，主要由於自費病人對若干體檢服務、其他測試程序及疫苗接種服務的需求增加所致。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所得收益亦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百萬港元，增幅約12.9%，主要由於牙科方案的合約客戶及個別人士數目均有所增加所致。

尤其是，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2.5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8.1百萬港元，增幅約69.4%，主要由於被收購業務，深圳牙科診所產生收益及尋求牙科複診服務的患者就診次數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41,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09,000港元，減幅約27.6%，乃由於於2018年7月贖回的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2,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4,000港元，減幅約74.2%，主要由於清盤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及撇銷固定資產產生虧損以及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所致。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醫匯網絡內聯繫醫生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的費用；(ii)委任外聘牙醫的費用；(iii)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支付予化驗所的費用；及(iv)支付予本集團醫生及牙醫的費用。

本集團的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8.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3.7百萬港元，增幅約20.2%，主要由於向被收購業務的外聘及內部牙醫支付的總款額及化驗費增加所致，此與自費病人對若干身體檢查及測試程序的需求增加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9.9百萬港元，增幅約10.2%。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i)員工薪金按年增加；及(ii)支付予被收購業務及深圳牙科診所的員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9百萬港元，增幅約32.0%，乃主要由於(i)綜合計算被收購業務的折舊開支；及(ii)購買牙科診所的專業設備所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財務成本

由於採納於2019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財務成本約4.8百萬港元及336,000港元。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8.0百萬港元，增幅約55.0%，主要由於病人所用其他醫療及牙科耗材(如藥品、疫苗及隱適美隱形矯正器治療)數量增加所致，該增幅與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及牙科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增加一致。

租賃開支

租賃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8百萬港元減少約81.7%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百萬港元。於不計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情況下，租賃開支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732,000港元。租賃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自被收購業務全期確認租賃開支以及該等租賃已續期的現有物業租金上漲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9.8百萬港元，減幅3.6%，主要由於被收購業務於2018年7月產生的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6,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700,000港元，主要由於估計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3.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約7.1百萬港元減少約4.0百萬港元。儘管本集團錄得收益大幅增加約15.2百萬港元，惟獲(i)發展中國市場產生的虧損；及(ii)員工每年的薪金增加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1.2倍，而於2019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則為1.3倍。

資本架構

於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400,000港元及其普通股數目為1,0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呈列。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2018年7月5日就向Tradewide Investments Limited收購恒泉有限公司訂立收購協議，總代價為32百萬港元。上述收購事項於2018年7月12日完成。收購事項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5日的公告披露。

或有負債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18年9月30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108名僱員(2018年9月30日：115名僱員)。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在內的員工成本約為19.9百萬港元(2018年9月30日：約18.0百萬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表現、職位、經驗及年資而定。薪酬待遇通常按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更新，以確保僱員的薪酬水平具競爭力，並按表現相關基準回報僱員。

此外，董事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對本集團投入的時間進行檢討，並由董事會作出批准。

所得款項用途及未來計劃

於2016年5月31日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47.36百萬港元。本集團已用盡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19年9月30日已動用之計劃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2019年 9月30日已動用 之計劃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9年 9月30日實際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擴充中環、尖沙咀及銅鑼灣醫匯中心及 牙科診所的營運	14.62	14.62
被收購業務代價付款	32.00	32.00
擴充醫匯網絡	0.37	0.37
一般營運資金	0.37	0.37
	<u>47.36</u>	<u>47.36</u>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24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之一是為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營運銅鑼灣牙科診所購置物業。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5日的公告，由於本公司未能就此購置合適目標物業，且相關期間物業價格的總體大幅增長導致專用於購置物業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不足以達到預期目的，董事會已議決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此外，董事會認為原計劃現時並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了更好地部署本集團的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應將原先擬用於購置物業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未動用金額用於通過收購擴大本集團現有牙科服務的服務能力及範圍。如此，本集團可增加其收入及利潤率，並實現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陳志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585,000,000 (L)	56.25%
姜洁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85,000,000 (L)	56.2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陳志偉先生(「陳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陳先生為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唯一董事。
3. 姜洁女士(「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5 (L)	100%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姜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3)	5 (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合法實益擁有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
3. 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擁有陳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585,000,000 (L)	56.25%
NSD Capital Limited (「NSD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Convo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CAM」)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Favour Sino Holdings Limited (「Favour Sino」)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Convoy (BVI) Limited (「Convoy (BVI)」)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康宏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康宏環球」)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195,000,000 (L)	18.7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唯一董事。
3. NSD Capital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管理層股份由CAM(為Favour Sino之全資附屬公司)全資擁有。Favour Sino為Convoy (BVI)之全資附屬公司，Convoy (BVI)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康宏環球(股份代號：1019)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M、Favour Sino、Convoy (BVI)及康宏環球被視為於NSD Capital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除擁有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權益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主要股東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擁有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

陳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人選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

截至2019年9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交易準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報告期後事件

自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期間以來，概未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5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財務監控、內部監控、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廖錫堯博士、梁寶漢先生及黃偉樑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漢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此外，本公司自2019年10月15日起委聘本公司新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之間的審核委員會會議經已舉行，以(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偉

香港，2019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及姜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錫堯博士、梁寶漢先生及黃偉樑先生。